

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 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实现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结合范里镇碾子沟村实际情况，卢氏县范里镇碾子沟村民委员会申请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后有助于提高土地的利用效率，同时通过羊场建设间接带动周边群众从事青储饲料等相关产业，进一步巩固村脱贫攻坚成果。同时泉水羊与渔场的冷水中华鲜特色餐饮相互辉映，助力乡村康养旅游产业发展，对全镇产业振兴具有良好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二）项目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

1.计划投入资金情况

根据《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产业发展项目申报文本》，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规划总投资 500,000.00 万

元，包括新建养殖大棚、仓库、活动板房和污水设施及水电配套等工程措施投资 451,500.00 元，购买铡草揉丝机、青储打包机、搅拌机等机器设备投资 48,500.00 元。资金来源为统筹整合资金。

2.资金安排与支出情况

根据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采购过程材料，2023 年 8 月，卢氏县范里镇人民政府委托河南友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代理机构完成施工标段采购任务。项目（不包含勘查设计和工程监理）经委托第三方造价公司测算招标控制价为 499,980.26 元，采购中标合同总金额为 496,500.00 万元，采购成本节约率为 0.70%，截至 2023 年 12 月，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已支出资金 481,120.00 元，已支付合同金额 97%。

（三）建设任务与完成情况

1.建设任务

根据项目《产业发展项目申报文本》和《关于下达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项目计划（第三批）的通知》（卢农领〔2023〕10 号），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内容为：新建养殖大棚 2 个（12 米*60 米两个）、内建羊床 4 排 1080 平米，新建仓库 1000 平米，新建集成活动板房 5 套，采购 8.5 吨顶配铜草揉丝机 1 台、青储打包机全自动 1 台、搅拌机（8 方）一台及相关生产配套设备，新建粪污处理设施及

水电配套等。由于地形限制以及生产需求等原因，2023年7月28日范里镇人民政府向中共卢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递交《关于范里镇变更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内容的申请》（范政〔2023〕120号），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养殖大棚2个（12米*60米两个）、内建羊床4排1080平米，新建仓库600平米，新建集成活动板房5套，采购机、揉丝机、青储打包机、搅拌机各一台及相关生产配套设备，新建粪污处理设施及水电配套等。

2.项目完成情况

卢氏县2023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于2023年9月1日开工，2023年9月20日完工，项目按照变更后的建成任务均已建设完成，2023年9月20日由卢氏县范里镇人民政府组织完成项目自验工作，2023年9月25日由中共卢氏县委组织部和卢氏县特色农业发展中心组织完成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工作，2023年9月30日项目移交至卢氏县范里镇碾子沟村民委员会，资产产权归碾子沟村集体所有。

（四）项目绩效目标

卢氏县范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见下表。

表1 年度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卢氏县2023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海峰 13783983399

主管部门	县产业办		实施单位	范里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万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50万	
	其它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产出指标: 1、新建养殖大棚2个 (12米*60米两个), 内建羊床4排1080平米。2、新建仓库600平米。3、新建集成活动板房5套。4、采购8.5吨顶配铡草揉丝机1台、青储打包机全自动1台、搅拌机 (8方) 一台及相关生产配套设备。5、新建粪污处理设施及水电配套等。该项目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6月至10月底完工,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成本计划建设投资额控制在50万元以内;</p> <p>效益目标: 项目建成后, 羊场每年上交碾子沟村集体经济3万元; 直接带动8人就业务工, 人均年增加收入不低于5000元。通过羊场建设间接带动周边群众从事青储饲料等相关产业, 达到就业增收共同富裕目标。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满意度96%。</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羊棚	≥ 2座
			新建仓库	≥ 600平方
			新建羊床	≥ 1080平方
			新建集成活动板房	≥ 5座
			采购8.5吨顶配铡草揉丝机	≥ 1台
			采购青储打包机全自动	≥ 1台
			采购新搅拌机8方	≥ 1台
			新建粪污处理设施	≥ 1套
			新建水电	≥ 1套
			新建无塔供水设备	≥ 1套
新建电器及附属设施	≥ 1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采购设备质量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2023年10月底前
		成本指标	新建羊棚	≤ 9.5万元
			新建仓库	≤ 6万元
			新建羊床	≤ 10万元
			新建集成活动板房	≤ 7.6万元
			采购8.5吨顶配铡草揉丝机	≤ 0.7万元
			采购青储打包机全自动	≤ 1.75万元
			采购新搅拌机8方	≤ 2.4万元
			新建粪污处理设施	≤ 7.64万元
	新建水电		≤ 1.41万元	
	新建无塔供水设备		≤ 1万元	
	新建电器及附属设施	≤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每年综合收益率不低于财政资金投入	≥ 6%
			每年增加受益对象集体经济收入	≥ 3万元
			带动就业务工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人均年增收不低于	≥ 5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就业人数	≥ 8人
继续享受“四不摘”脱贫贫困受益人口数			≥ 8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划使用年限、质保期限	≥ 20年	
		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租赁、运营协议签署有效性	有效
			项目村集体收入资金使用分配科学性	科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满意度	≥96%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整体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项目资金管理层面，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率高，项目成本控制有效；过程管理层面，项目采购方式合理，施工过程管理规范，项目变更规范，绩效管理较为规范；产出层面，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全部完成，项目开工、完工及时。通过项目实施，使产业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有利于项目区养殖业发展，提高了土地的利用效率，进一步巩固村脱贫攻坚成果，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带动周围群众务工，增加群众经济收入，促进脱贫地区经济发展。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还存在，验收过程项目竣工验收、移交规范性不足，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项目后期运营进度缓慢和未签署项目租赁协议等问题。

（二）得分与绩效等级

评价组根据项目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

最终项目得分为 85.62 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良”。

表 2 项目一级指标得分汇总表

指标	A 决策	B 过程	C 产出	D 效益	总分
分值	15	25	30	30	100
得分	11.72	21.1	28.8	24	85.62
得分率	78.13%	84.40%	96.00%	80.00%	85.62%

三、主要成效、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成效

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整体工程质量尚可，使产业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有利于项目区养殖业发展，带动居民增收。通过实地调研与勘察，项目已按照既定实施方案完成，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工程验收表显示验收合格，项目整体完成质量较好。从实地调研结果来看，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的实施加快了项目区产业发展，提高了土地的利用效率，进一步巩固村脱贫攻坚成果，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带动周围群众务工，增加群众经济收入，促进脱贫地区经济发展。

（二）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验收和移交工作不够规范，后期运营管护制度约束力度较低

从实地调研结果来看，一是项目验收采购设备铡草机、揉丝机各一台，实际则采购铡草揉丝机一台，验收与实际不

相符，其次自验单、竣工验收单中的建设内容描述均过于简略，没有详细列举施工的具体项目、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等，这可能导致无法全面了解施工的实际状况，也无法判断施工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安全标准；二是资产移交时移交铡草机、揉丝机各一台，实际则移交铡草揉丝机一台，其次移交单未明确资产价值。移交工作衔接项目建设完成和运营管护两个阶段，移交工作规范不规范、移交内容是否清晰直接决定了后续运营管护主体对于项目资产管理和运营维护管理的规范性。

2.租赁协议签订不及时，项目运营进度缓慢

卢氏县 2023 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完工，9 月 25 日完成验收，9 月 30 日完成移交，截至 2023 年 12 月，项目已完工数月，但租赁协议尚在洽谈中，没有及时签订，导致项目未投入运营。这种情况可能导致双方在合同期满后的合作出现不确定性，对双方的权益都可能产生影响。

3.绩效目标一致性存在偏差，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经梳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申报文本、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申请等项目全流程资料，对于项目绩效目标中的建设内容、计划建设时间描述存在不一致情况。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一是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数量指标采购铡草揉丝机一台，与变更后项目计划实施内容为采购铡草机、揉丝机各一台描述不一致；二是时效指标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6 月-2023 年 10 月与申报文本计划实施时间

2023年7月11日-31日也不一致，实施方案无项目计划时间描述。

4.项目档案归档不健全，档案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

档案归档的目的是保障档案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以便于档案使用人快速查找。评价组对卢氏县2023年范里镇碾子沟泉水羊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进行实地资料调研，该项目资料管理存在以下问题：建设单位未对项目资料进行统一规范化管理，存在资料管理分散现象，部分资料在项目其他相关单位未及时收集归档，资料存在查找繁琐困难现象。

四、有关建议

（一）完善项目验收移交内容，加强资产管护力度

一是加强对验收工作的监督和管理，防止出现虚假验收或走过场的情况，确保验收工作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同时，监管部门应加强对施工方的监督和指导，确保其按照规定进行施工和自验；二是做细做好项目建成后移交工作，确保项目建成移交规范准确。作为项目建设单位和主管部门，范里镇人民政府要在移交时和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合同清单详细比对，明细每一项资产的移交数量和资产价值，做细做好项目建成后移交工作。三是要进一步压实运营维护的责任，对于移交后各运营维护主体，要确保其运营维护制度详细可操作性，建立规范运营维护台账，做到记录可查、工作可追踪。

（二）加快租赁协议签署进度，早日发挥项目效益

为进一步推动项目投产运营，确保项目早日产生效益，

带动当地产业发展，一方面建议范里镇人民政府与意向租赁单位尽快洽谈项目租赁相关事项，就双方合作早日达成一致；另一方面建议双方加强协议管理、完善协议机制，在签订租赁协议时明确双方义务、租赁金额、约定带动务工人员人数等重要信息，保障项目后期投入运营后能够充分发挥其效益，带动项目区产业发展，提高经济收入。

（三）加强绩效目标一致性管理，充分发挥绩效目标指导作用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以及相关责任方要重视绩效目标对于项目组织实施的指导作用。在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后，将项目产出、效益等绩效目标贯穿前期设计、组织实施、验收投产、后期运营等项目全生命周期，坚持立项初衷，以实现产出和效益绩效目标为导向，推动项目开展。同时，坚持绩效目标一致性，便于项目主管单位及时发现项目管理、目标实现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纠偏。

（四）完善档案管理规范，提升档案管理水平

一是梳理项目档案管理清单，进一步明确档案管理能力。做细做好项目建成后档案管理工作，确保项目档案管理规范准确。具体来说，对于项目全过程资料可以列一个资料清单并标注已有资料和缺少资料，以保证资料保管人员对项目各个流程资料获取情况有清晰地了解；二是严格落实档案管理要求，压实档案管理责任。要进一步明确档案管理的要求，加强对档案管理质量、规范性的重视，把档案管理的责任落实到相关部门或个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